第二十三屆（109年）陳天信文教基金會獎學褒獎申請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 生 姓 名  （中英文） |  | 性 別 | | □ 男  □ 女 | | 出 生 | 年 月 日 | | | 身份證  字 號 | |  |
|  |
| 學 校 名 稱 |  | | | | 系(組)別 | |  | | | 入學年月  及 年 級 | |  |
| 主 修 學 科 |  | | 學業成績  二年平均 | |  | | | 操行成績  二年平均 | | |  | |
| 將 來 志 願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地址、連絡電話、E-mail |  | | | | | | | | 黏貼二吋半身近照  （相片另一張浮貼） | | | |
| 家長姓名、關係及聯絡地址 |  | | | | | | | |
| 推 薦 人  簽名 | （須另附推薦信，請依本會格式） | | | | | | | |

【獎學褒獎簡則】

1. 獎勵對象：各大學森林學系（林學）及林產相關科系組（限大學部，研究生除外），學業操行連續二年（各學年）在同一校科系組平均八十分以上〈且各科均及格〉，或同一系組前三名有証明之品學兼優學生各壹名。已申請其他獎學金者，不得重覆申請。
2. 申請步驟：
3. 申請學生檢附以下資料：申請表、個人推薦信、在校連續二年之完整成績單、申請人身份證影本、二吋半身照片二張、存摺封面〈郵局或銀行〉共六項資料，交由學系辦公室。
4. 由各學系於九月二十八日前，檢附推薦信、連同學生申請資料(如上述六項資料)，向本會提出申請，將資料以掛號寄至：42085台中市豐原區豐年路15號 本基金會收。
5. 逾期不予受理，證件不符者退件。推薦信若為不推薦意見，獎學金不予頒贈。
6. 每名頒發獎狀及獎學金貳萬元，申請案件經本會審查通過後，由本會通知推薦機關。
7. 頒獎預訂十月底前辦理，地點訂南投縣車埕（台鐵集集支線終點站），時間將另函通知受獎人，得獎人請準時親自出席受獎，不能出席者，視為自動放棄，獎學金不予頒贈。若因COVID-19疫情不宜辦理，獎學金改以匯入得獎人存款帳戶頒發。
8. 聯絡人：電話：04-25243141(林小姐)或049-2775976(梁小姐)